

证券代码：835827

证券简称：盛嘉伦

主办券商：平安证券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12月2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12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邱廷模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盛嘉伦热力科技（河源）有限公司5%股权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各位董事：

公司控股子公司盛嘉伦热力科技（河源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嘉伦热力”）

股东卢琴琴因个人原因决定转让其持有的盛嘉伦热力 5%的股权，公司拟以 5.6 万元的价格收购卢琴琴持有的 5%的股权，收购价格的作价依据为：以卢琴琴投资本金 5 万元为基数，并按年化 10%的回报率支付收益。盛嘉伦热力股东邱建已出具书面承诺，同意放弃股份优先购买权。待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盛嘉伦热力的股权结构如下：

股东	持股比例	出资金额（元）
邱建	30%	30万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	70%	70万

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5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章程修改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各位董事：

公司根据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进行送股，送股完成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由人民币 3800 万元变为 4560 万元。现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作出修改，具体如下：

将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800 万元。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3,800 万元”修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,560 万元。公司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4,560 万元”。

将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六条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,8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”修改为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4,56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”。

请各位董事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5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盛嘉伦橡塑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6 日